

股票代码：300304

股票简称：云意电气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之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二〇一六年四月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贵会《关于核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1号）核准，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人”或“主承销商”）担任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意电气”、“发行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目前已经完成，现将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有关情况向贵会汇报如下：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整体情况

1、云意电气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数量 **26,829,268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1.83%。

2、发行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不超过 5 名的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经过对投资者的认购价格和金额进行簿记建档并经贵会同意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确定为以下 5 家投资者：

序号	投资者全称	获配数量 (股)	锁定期限 (月)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02,439	12
2	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5,365,853	12
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65,853	12
4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65,853	12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29,270	12
合计		26,829,268	-

3、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需满足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 18.82 元/股，每一投资者由高到低最多可申报 3 档价格，申报价格最小变动单位为 0.01 元/股，各档申报价格互相独立，申报价格不得低于 18.82 元/股。

发行期首日为认购邀请书发送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即 2016 年 3 月 25 日。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发行价格。

定价依据：

①本次核准的发行新股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

②最终询价结果。

最终发行价格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市场化询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协商确定为 20.50 元/股，符合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4、锁定期：投资者获配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视为认可并承诺“获配后在锁定期内，委托人或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二、本次发行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过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1、2015 年 7 月 14 日，发行人依照法定程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2015年7月31日，发行人依照法定程序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于2015年12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于2016年1月8日完成封卷，于2016年1月14日补充封卷，于2016年2月26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1号文核准。

三、本次发行过程及发行对象具体情况

（一）本次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募集资金总额

1、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26,829,268股，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1号）中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300万股新股的要求。

2、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需满足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18.82元/股，每一投资者由高到低最多可申报3档价格，申报价格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股，各档申报价格互相独立，申报价格不得低于18.82元/股。

发行期首日为认购邀请书发送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即2016年3月25日。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发行价格。

定价依据：

- ①本次核准的发行新股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
- ②最终询价结果。

最终发行价格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市场化询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协商确定为20.50元/股，符合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3、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49,999,994.00元**，扣除发行费用**14,269,811.32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35,730,182.68元**。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万元)
1	大功率车用二极管扩建项目	35,051.77	35,000.00
2	新能源车用电机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12,085.56	12,000.00
3	企业检测及试验中心项目	8,026.81	8,000.00
合计		55,164.14	55,000.00

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规的要求对特定投资者的认购价格和金额进行簿记建档统计后，发行人和广发证券最终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50 元/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26,829,268 股**，本次发行的对象为 5 家特定投资者，本次发行总募集资金量为人民币 **549,999,994.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13,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36,999,994.00 元**，该笔资金已于 2016 年 4 月 6 日汇入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本次发行的认购情况及核查情况

1、关于《认购邀请书》的发出

发行人与广发证券已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编制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申购报价单》。该《认购邀请书》明确规定了发行对象与条件、认购时间安排、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分配股数的确定程序和规则、特别提示等事项。

广发证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向与发行人共同确定的发行对象范围内的投资者发出了《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申购报价单》，邀请其参与本次认购。投资者名单包括截止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前 20 名股东、20 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10 家证券公司、5 家保险机构投资者、以及 60 家向云意电气或主承销商表达过认购意向的投资者，没有超出《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拟发送对象名单》的范围，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认购邀请书发送对象为以下五类投资者：

1)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发行人前 20 名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1	徐州云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徐州德展贸易有限公司
3	李成忠
4	胡易珏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凤亮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10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家园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中国建设银行－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策专户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6	北京正华宝意控股有限公司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精致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20 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序号	基金机构询价名单	序号	基金机构询价名单
1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10 家证券公司

序号	证券公司询价名单	序号	证券公司询价名单
----	----------	----	----------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5家保险机构投资者

序号	保险询价对象单位名称	序号	保险询价对象单位名称
1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 发行人董事会决议公告后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

序号	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名单	序号	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名单
1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	上海三仪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	吴兰珍
3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	南京瑞达信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	深圳尚诚壹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	北京京泰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10	江苏悦达善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	张怀斌	41	西藏康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	浙商控股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	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吉富启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	湖州泽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5	上银瑞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6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6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	上海少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	深圳市前海瑞穗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8	刘晖	4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9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	深圳第一创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1	重庆昊融睿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3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	歌斐诺宝（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6	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	东源（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	嘉兴皓玥鼎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	袁宝堂	58	北京泰生鸿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	李晟
30	广证领秀投资有限公司	6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认购价格及确定依据

1) 申购统计

截至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购时限内，参与本次申购的投资者共计 10 家，其中 9 家按要求进行申购报价并按要求足额缴纳了申购保证金；有 1 家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了保证金，但未按要求进行申购报价；经统计 9 家为有效申购，1 家为无效申购，有效申购总金额为 157,900 万元。申购详细数据见表 1。

表 1：申购簿记数据统计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关联关系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金额 (万元)	有效申购 金额 (万元)	获配金额 (元)
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无	18.82	11,000	11,000	-
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	20.53	11,000	11,000	109,999,986.50
3	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无	20.61	11,000	11,000	109,999,986.50
4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无	20.51	11,000	11,000	109,999,986.50
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无	21.26	12,100	12,100	120,999,999.50
6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无	19.02	16,700	16,700	-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无	20.50	23,800	23,800	99,000,035.00
			19.71	43,600	43,600	
			18.98	55,000	55,000	
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无	18.98	19,100	19,100	-

9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	20.01	11,000	11,000	-
10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无	无效申购	无效申购	-	--
合计				157,900	157,900	549,999,994.00

2) 认购价格及确定依据

发行人和广发证券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了累计统计，按照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认购价格为 20.50 元/股。综合考虑发行人募集资金需求量，最终拟定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26,829,268 股。

3、本次发行确定的配售结果

本次云意电气非公开发行股票经过申购阶段的工作后，确定发行价格为 20.50 元/股，发行人及广发证券确定发行股份数量总数为 26,829,268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49,999,994.00 元。本次发行确定的认购及配售股份情况见表 2。

表 2：获配明细表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 价格 (元/股)	有效申购 金额 (万元)	获配金额 (元)	获配股数 (股)	锁定期限 (月)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26	12,100	120,999,999.50	5,902,439	12
2	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20.61	11,000	109,999,986.50	5,365,853	12
3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3	11,000	109,999,986.50	5,365,853	12
4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51	11,000	109,999,986.50	5,365,853	12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50	23,800	99,000,035.00	4,829,270	12
		19.71	43,600			
		18.98	55,000			
合计		-	-	549,999,994.00	26,829,268	-

4、关于本次发行的关联关系及备案情况核查

经核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经核查,最终获配的5家投资者中,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属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其参与配售的相关产品已按照有关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证券公司,其参与配售的相关产品已按照有关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另外2家投资者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以自有资金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无需备案。

5、缴付认股款项情况

2016年3月31日,发行人及广发证券向贵会报送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初步发行情况报告》,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0.50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26,829,268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549,999,994.00元。

2016年3月31日,发行人和广发证券向获得股份配售资格的上述5家认购对象发出《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及缴款通知书》。

截至2016年4月5日下午16:00时止,广发证券的专用收款账户(账号3602000129201439323)共收到本次发行认购资金(含认购保证金)人民币伍亿陆仟零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整(¥560,999,994.00)。

6、签署认股协议情况

在发行结果确定后,发行人与5名最终获配的认购对象分别签订了《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合同》。

至此,本次发行认购工作全部结束。

四、本次发行的验资情况

2016年3月29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的申购保证金到账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7-2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3月29日12时止,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在贵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602000129201439323的人民币申购资金缴款专户内缴存的申购保证金共计人民币肆仟肆佰万元整(¥44,000,000.00)。”

2016 年 4 月 5 日，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7-3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5 日 16 时止，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在贵公司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602000129201439323 的人民币申购资金缴款专户内缴存的申购款（含认购保证金）共计人民币伍亿陆仟零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整（¥560,999,994.00）。”

2016 年 4 月 7 日，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6〕8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4 月 6 日止，贵公司已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829,268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549,999,994.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14,269,811.3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35,730,182.68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仟陆佰捌拾贰万玖仟贰佰陆拾捌元整（¥26,829,268.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08,900,914.68 元。”

五、本次发行的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进行了全程法律见证，并出具“康达见证字[2016]第 0002 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符合《管理暂行办法》及《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经核查,最终获配的 5 家投资者中，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属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其参与配售的相关产品已按照有关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证券公司，其参与配售的相关产品已按照有关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另外 2 家投资者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以自有资金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无需备案。上述获配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

行)》的规定;本次发行实施阶段的相关法律文件之内容和形式符合《管理暂行办法》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该等文件合法、有效。”

六、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评价

广发证券认为: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过程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通过询价及申购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认购邀请书》等申购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经核查,最终获配的 5 家投资者中,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属于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其参与配售的相关产品已按照有关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证券公司,其参与配售的相关产品已按照有关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另外 2 家投资者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非私募基金,以自有资金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无需备案。上述获配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所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条件。发行对象的选择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对象的确定符合贵会的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特此汇报!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签署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曹 渊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声祥

刘 芳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